汽車業 《 能力標準說明 》 能力單元

「汽車維修服務」職能範疇

名稱	簡單保養汽車		
編號	108641L1		
應用範圍	在汽車維修工場和提供簡單汽車保養場所,從業員能夠按照汽車製造商手冊及指示,正確地為汽車各系統進行檢查、校正和添加消耗物料及更換簡單零件,在工序完成後,填寫有關工作記錄。		
級別	1		
學分	3 (僅供參考)		
能力	表現要求 1. 應具知識(簡單保養汽車的操作) • 明白汽車保養的重要性 • 明白簡單保養汽車的操作,為汽車進行簡單的保養程序,包括:檢查、校正和加添消耗物		
	● 明白简单保養汽車的操作,為汽車進行简单的保養程序,包括.機量、校正和加添為代初 料及更換簡單零件 ● 明白香港道路/車輛安全,及環保相關條例的要求		
2. 應有表現(簡單保養汽車)			
	 按照製造商維修手冊的指示,職安健及環保要求,安全地為汽車各系統進行檢查、校正和加添消耗物料,例如: 可擎潤滑油 手動和自動變速箱潤滑油 		
	 ○ 差速器潤滑油 ○ 冷卻系統冷卻液 ○ 制動系統和離合器制動液 ○ 液壓輔助轉向系統油液 ○ 轉向球頭、懸掛接頭、主銷和彈簧銷等油脂 ○ 蓄電池電解液 ○ 擋風玻璃清潔液 		
	 包括: 以目視方式找出一般問題 測試和評估各部件效能 排除常見故障 在工序完成後・填寫有關工作記錄 		
評核指引	此能力單元的綜合成效要求為受評人:		
	 能夠明白保養對汽車的重要性; 能夠正確為汽車各系統進行檢查、校正和加添消耗物料; 能夠準確報告非常規消耗而過量流失油液的系統; 能夠準確報告油液洩漏和油漬情況;及 能夠正確地更換簡單零件。 能夠在工序完成後,填寫有關工作記錄 		
備註	此能力單元的學分值是假設該受評人士已認識汽車和組件的結構及基本應用。		
	此能力單元涉及的相關法例如下:		

汽車業 《 能力標準說明 》 能力單元

Γ	汽車維修服務	. 職能節贈

● 廢物處置條例 - 廢物處置(化學廢物)(一般)規例